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8日开市起停牌，6月8日披露了《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现就公司停牌之前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事宜作以下说明：

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8日开市起停牌，停牌前20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股价/指数	2020年5月8日收盘价	2020年6月5日收盘价	差额	波动幅度
广百股份股价（元/股）	6.71	13.09	6.38	95.08%
深证综指指数（代码：399106.SZ）	1809.17	1856.61	47.44	2.62%
百货商店指数（代码：882467.WI）	2035.42	2408.62	373.2	18.34%
剔除大盘因素（深圳综指指数）影响涨幅	—	—	—	92.46%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百货商店指数）影响涨幅	—	—	—	76.74%

公司停牌前一交易日（2020年6月5日）收盘价格为13.09元/股，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20年5月8日）收盘价格为6.71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5月11日至2020年6月5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为95.08%。扣除同期深证综指指数（代码：399106.SZ）累计涨幅2.62%后，上涨幅度为92.46%；扣除百货商店指数（代码：882467.WI）涨幅18.34%后，上涨幅度为76.74%。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股价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累计涨幅超过 20%，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经董事会核查，公司股票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均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况。

上述股价异动可能导致广百股份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从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或终止审核的潜在风险。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盖章页）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